

屏東縣政府 函

地址：900219屏東縣屏東市自由路527號
承辦人：侯靜芳
電話：08-7320415 分機3616
傳真：08-7320185
電子信箱：a002324@oa.ptgh.gov.tw

受文者：屏東縣九如鄉三多國民小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1年6月1日

發文字號：屏府教學字第11122312200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如說明三 (4061054_11122312200_1_4061054_11122312200_1.pdf)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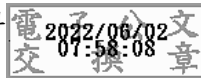
主旨：本縣辦理「111學年度國民小學暨幼兒園教師申請介聘本縣他校服務積分審查作業」，審查地點如說明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本府111年5月11日屏府教學字第11118439400號函(諒達)辦理。
- 二、旨揭積分審查作業假中正國小美學館辦理，請學校人事人員或送件人員依預定時程(111年6月8日上午9時至11時30分，下午1時30分至4時止)送件，逾期不予受理。
- 三、檢附場地配置圖1份。

正本：本縣各國小(不含大路關、崇華)、屏東縣立大路關國民中小學

副本：本府教育處學務管理科



本案依分層負責規定授權業務主管決行